

广州市白云区妇女联合会  
2017 年部门预算补充  
公开内容

## 名词解释

1. 部门预算：指与财政部门直接发生预算缴款、拨款关系的政府机关、社会团体和其他单位，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的需要编制的本部门年度收支计划，涵盖部门各项收支，实行一个部门一本预算。
2. 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3.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4. “三公”经费：指财政资金安排的，用于公务接待、公务用车、因公出国（境）等方面的经费。
5. 会议费：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
6.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2017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占有使用车辆 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2017 年未计划购置或报废车辆。

### **二、关于预算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2017 年本部门暂未开展预算绩效目标申报工作。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科目名称	2017年预算
类	项	目		
1	2	3		
			工资福利支出	
			基本工资	133.25
			津贴补贴	52.45
			奖金	56.45
			绩效工资	2.20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伙食补助费	
			取暖费	
			医疗卫生费	7.75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6.10
			办公费	4.40
			电费	4.40
			水费	2.20
			邮电费	4.40
			差旅费	4.40
			会议费	1.00
			培训费	2.40
			公务接待费	1.00
			劳务费	1.00
			工会经费	0.50
			福利费	0.50
			公务出国(境)费用	
			维修(护)费	0.50
			租赁费	
			被装购置费	
			专用燃料费	
			公务接待费	
			其他交通费用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4.35
			退休费	0.50
			医疗费	76.40
			助学金	0.50
			抚恤金	0.50
			生活补助	3.20
			医疗补助	22.71
			住房公积金	44.00
			职业年金	22.50
			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1			合计	400.00
301			61	61
301			62	62
301			63	63
301			64	64
301			65	65
301			66	66
301			67	67
301			68	68
301			69	69
301			70	70
301			71	71
301			72	72
301			73	73
301			74	74
301			75	75
301			76	76
301			77	77
301			78	78
301			79	79
301			80	80
301			81	81
301			82	82
301			83	83
301			84	84
301			85	85
301			86	86
301			87	87
301			88	88
301			89	89
301			90	90
301			91	91
301			92	92
301			93	93
301			94	94
301			95	95
301			96	96
301			97	97
301			98	98
301			99	99
301			100	100